

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对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报告，具体内容如下：

一、募集资金到位及使用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2]1820 号）核准同意，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80,722,891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8.3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1,499,999,995.30 元；截至 2022 年 10 月 28 日止，公司已收到中信证券转付扣除承销费用（含税）的募集资金 1,487,999,995.34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且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出具《验资报告》（大信验字[2022]第 2-00085 号）。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的费用合计人民币 12,995,167.61 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1,487,004,827.69 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到账，并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字[2022]第 2-00085 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具体如下：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	----------

募集资金总额		1,499,999,995.30
减：保荐承销费（含税）		11,999,999.96
实际收到募集资金金额		1,487,999,995.34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减：直接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1,206,585,836.65
	减：支付其他发行费用	1,710,114.24
	加：募集资金理财收入	19,180,250.05
	加：募集资金活期存款利息收入（冲减银行手续费）	9,611,278.56
本报告期发生额	减：本年度直接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含置换）	85,160,454.74
	减：支付其他发行费用（含置换）	0
	加：募集资金理财收入	1,423,517.81
	加：募集资金活期存款利息收入（冲减银行手续费）	221,678.29
截至本报告期末累计发生额	减：直接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含置换）	1,291,746,291.39
	减：支付其他发行费用（含置换）	1,710,114.24
	加：募集资金理财收入	20,603,767.86
	加：募集资金活期存款利息收入（冲减银行手续费）	9,832,956.85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		224,980,314.42
其中：用于现金管理的募集资金		190,000,000.00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34,980,314.42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

根据《管理办法》并结合经营需要，公司从 2022 年 11 月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管理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管理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期末余额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禹会支行	343006020013000311650	一般户	27,940,757.8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分行	18010078801200001714	一般户	5,996,381.34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分行营业部	637110339	一般户	1,020,564.15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南支行	337100100100385929	一般户	22,611.12
合计			34,980,314.42

上述存款余额中，已计入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 9,832,956.85 元（其中 2025 年上半年利息收入 221,678.29 元），已扣除手续费 2,250.00 元（其中 2024 年手续费 1,650.00 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 1：2025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募集资金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已于 2023 年 3 月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 96,060,239.68 元。本次置换经 2022 年 12 月 16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大信专审字[2022]第 2-00560 号《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审核报告》。

3、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4、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2022 年 11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公司计划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现金管理规模为不超过 100,000.00 万元（含 100,000.00 万元），在

上述资金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现金管理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

2023年10月30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公司计划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现金管理规模为不超过60,000.00万元（含60,000.00万元），在上述资金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现金管理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

2024年10月30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公司计划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现金管理规模为不超过40,000.00万元（含40,000.00万元），在上述资金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现金管理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投资产品的期末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起息日	到期日	期末余额
1	交通银行蚌埠禹会支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8 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5-6-30	2025-7-8	19,000.00

2025年上半年，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进行现金管理的理财收益为1,423,517.81元。

5、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6、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5年上半年，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7、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3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 2022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即超薄柔性玻璃（UTG）二期项目延期至 2025 年 10 月底。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不改变募集资金的用途，不会对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本年度，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年度，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5 年上半年，公司已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有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特此公告。

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30 日

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总额				1,487,999,995.3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2,183,272.5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28,176,782.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超薄柔性玻璃(UTG)二期项目		758,000,000.00		758,000,000.00	85,160,454.74	563,367,139.82	-194,632,860.18	74.32	2025年10月31日	—	不适用	否
深圳国显新型显示研发生产基地项目		292,000,000.00		292,000,000.00	0	292,099,151.57	99,151.57	100.03	2024年10月31日	14,463,300	否	否
偿还有息负债及补充流动资金		437,999,995.34		437,999,995.34	0	436,280,000.00	-1,719,995.34	99.61	—	—	不适用	否
合计		1,487,999,995.34		1,487,999,995.34	85,160,454.74	1,291,746,291.39	-196,253,703.95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p>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超薄柔性玻璃（UTG）二期项目和深圳国显新型显示研发生产基地项目延期至 2023 年 12 月。</p> <p>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超薄柔性玻璃（UTG）二期项目延期至 2024 年 12 月，深圳国显新型显示研发生产基地项目延期至 2024 年 8 月。</p> <p>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深圳国显新型显示研发生产基地项目延期至 2024 年 10 月。</p> <p>上述募投项目延期的主要原因为：为避免产能完全建成后利用率偏低，项目进度匹配市场需求开展。该项目预计 2025 年 10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p>								

	深圳国显新型显示研发生产基地项目已于 2024 年 10 月底结项。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超薄柔性玻璃（UTG）二期项目共置换先期投入自筹资金 95,352,692.50 元。本次置换经 2022 年 12 月 16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大信专审字[2022]第 2-00560 号《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审核报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p>2022 年 11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公司计划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现金管理规模为不超过 100,000.00 万元（含 100,000.00 万元），在上述资金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现金管理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p> <p>2023 年 10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公司计划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现金管理规模为不超过 60,000.00 万元（含 60,000.00 万元），在上述资金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现金管理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p> <p>2024 年 10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公司计划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现金管理规模为不超过 40,000.00 万元（含 40,000.00 万元），在上述资金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现金管理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p>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